## 附件 5

## 2026 年河北省普通高校招生考生报名有关资格申请表(草表)(报名时申请)

考区(县区):		报名点:	班级:	
姓名		身份证号		
优惠加分	*□少数民族自治县(含 民族考生	民族县) 的少数	□烈士子女考生	
	□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考生	Ξ.	□服役期间荣立二等功以上的退役军人考生	<u>:</u>
	□服役期间被战区(原大军区)以上单位授予荣誉称号的退役军人考生			
	□农村独生子女考生			
	□归侨考生		□归侨子女考生	
	□华侨子女考生		□台湾省籍(含台湾户籍)考生	
三个项及他	*□国家专项计划	(□父亲 □母	母亲 □法定监护人) 姓名	
	*□高校专项计划	□城市 市 □农村 市		
	*□地方专项计划	│□农村 市	市 县(区) 乡村/村委会	
	*□免费医学生计划	考生户籍迁入时	时间: 年 月	
优先 录取	□退出部队现役的考生		□残疾人民警察	

## 注:

- 1. 考生对所填信息及提供的相关材料的真实性负责,信息、材料不实或不准确造成的后果由 考生本人负责;
- 2. 所申请资格待有关部门批准并公示通过后生效;
- 3. 申请"\*"标志项目的考生必须在户籍地(县(市、区))参加高考报名;
- 4. 符合多个资格的考生可勾选相应的多个。
- 5. 拟在高职单招中享受优惠加分和优先录取政策的,须在高考报名时申请,逾期不再补办。